



新北市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一百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下午 18:00~19:00
 二、地點：喜來品海鮮餐廳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路 78 號)
 三、主席：第十屆 朱理事長滄海 記錄：曾慧美
 四、出席人員：

出席前理事長	廖允炳、林明勇、吳禎祥、黃勝義、游文中、劉朝明。
榮譽副理事長	張清露
請假榮譽副理事長	陳嘉財
理事會	應出席 29 位，請假 12 位，實到 17 位
出席理事	朱滄海、任水柳、莊文通、粘金形（粘文鐘代）、宋志聰、黃福郎、田家炎、紀添福、廖坤惶、李惠盛、林建鑑、廖文達、陳佳樑、徐啟程、邱振然、許振勝、曹慧文。
請假理事	徐正泰、歐陽海蜀、黃 堅、林藤松、吳瑞明、吳坤郎、劉兩全、陳旺樹、林福昌、許志峰、秦子亮、方俊仁。
監事會	應出席 9 位，請假 0 位，實到 9 位。
出席監事	蔡豐名、林佑榮、藍琦傑、胡萬吉、林詔訓、許淑敏、李宗翰、曾照福、何財丁。
出席顧問	楊洋洲、林淑慧、陳志亮、楊清田、許寶華、吳秉叡(秘書莊高甲代表)、李鴻鈞(秘書楊瓊瑤代表)。
出席祕書長	鐘林美珠

五、出席貴賓：

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新莊組調查官 周康泰先生
 立法委員 吳秉叡祕書 莊高甲先生
 立法委員 李鴻鈞祕書 楊瓊瑤小姐
 理事長 朱滄海先生夫人 林珈竹女士
 副理事長 莊文通先生夫人 張素凰女士
 常務理事 粘金形先生夫人 粘吳金秀女士、公子粘文鐘先生
 理事 宋志聰先生夫人 黃美白女士
 理事 黃福郎先生夫人 白美嬌女士
 理事 紀添福先生夫人 李秋樺女士
 理事 廖坤惶先生公子 廖偉博



理事 林建鑑先生夫人 汪貞伶女士
理事 曹慧文女士先生 李嘉平先生
監事 李宗翰先生夫人 張秀謙女士
監事 何財丁先生夫人 游麗月女士
顧問 林淑慧女士公子 李益彰先生

六、主席致詞：(略)

七、主管機關代表及來賓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理事會工作報告 (略)

- 102 年度 1-6 月份大世紀
- 102 年度 1-5 月份年度收支總表 (蔡常務監事豐名先生報告)
- 102-104 年度第十屆理監事樂捐款對照表 (102 年 06 月份)
- 第十屆理監事暨顧問喜慶禮金應收明細表 (102 年 06 月份)

討論提案：

(1)案由一：提撥大眾運輸車資全額補助予參加新竹縣市以南地區公會活動之公會代表，提請同意案。

提案者：理事會

說明：鑒於各縣市塑品公會召開之年度會員大會，考量理監事熱心參與備極辛苦，為增加與其他縣市公會之互動、交流，提請針對參加新竹縣市暨以南地區公會活動之公會代表等，由公會提供高鐵、台鐵、大眾運輸車資全額補助。

※全聯會相關活動除外，由參加全聯會代表自行負擔。

決議：同意先採補助五成車資方式進行試辦半年並另外成立專戶辦理相關車資支付，屆時再視是否有助出席率提高，於年後聯席會議中進行檢討。

(2)案由二：本屆全體理監事、顧問暨前理事長每位喜慶禮金伍仟元，提請辦理繳納乙案。

提案者：理事會

說明：鑒於本屆喜慶禮金自上屆交接餘額\$58,847，5月29日轉帳予6月1日林顧問淑慧女士長子婚宴禮\$16,000暨花籃金\$1200結餘款\$41,647，考量本屆各項婚喪喜慶支付需要，提請辦理喜慶禮金伍仟元繳納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辦理此案。

(3)案由三：鑒於 歷屆理事長貢獻良多、功著本會，建議 卸任後理事長經八屆後或七十五歲者免收職務捐款，採自行樂捐制度辦理，提請同意案。

提案者：藍監事琦傑先生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此案；同時廖創會理事長對本會貢獻良多符合此案，自本屆起免收其職務捐款，感謝廖創會理事長對本公會長久支持、熱心會務不遺餘力，此次自行樂捐三萬元予公會。

(4)案由四：本會第十屆成立二十八週年之紀念特刊籌備進行作業，提請同意辦理乙案。

提案者：第七屆 黃前理事長勝義 先生

說明：

1. 本公會成立已邁入第二十八週年，依往例需進行每屆任期週年特刊之籌備、印製，藉此增進會員、同業間之認識、交流，特提案進行辦理。
2. 會員廠商刊登特刊廣告金額是否比照上屆辦理：
 - 封底-彩色全頁 \$50,000 ●封底裡-彩色全頁
 - 封底裡 (第 1-5 頁)-彩色全頁 \$30,000/每一頁
 - 內頁-彩色半頁 \$12,000 ●內頁-套色全頁 \$12,000
 - 內頁-套色半頁 \$ 6,000

決議：

1. 照案通過此案辦理，預計明年三、四月出刊。
2. 原欲聘請具多年編輯特刊經驗之黃前理事長勝義先生擔任編輯委員會之主任委員，經其說明依歷屆制度特刊編輯委員會之主任委員應為當屆理事長擔任。
3. 編輯委員會相關委員由主任委員與理監事討論後再行安排。
4. 特刊內之廣告刊登除開放予本會全體會員、理監事暨顧問外，亦歡迎全聯會各縣市理監事、會員代表進行刊登，以加強同業間之認識、交流。
5. 此次特刊印製除提供本會會員代表外，亦會分送部份本數予全聯會各縣市公會暨外貿協會等相關政府單位，同時開放特刊購買，以期將本會特刊拓展至各縣市暨海外；實際出刊份數，敬請黃前理事長

勝義先生協助編輯委員會作會刊總核算相關事務。

十、臨時動議：

(1)案由一：本會優良清寒學子獎助學金委員會預計 10 月份進行 102 年度獎助學金之頒發，提請理監事會協助辦理案。

提案者：新北塑優良清寒學子獎助學金委員會主任委員 劉朝明先生
說明：

1. 劉主任委員朝明依章程捐贈本年度獎助學金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2. 敬請本會歷屆理事長、理監事暨顧問慷慨解囊、愛心捐贈，以嘉惠清寒優良學子勤勉向學。

決議：

1. 清寒學子獎助學金委員會雖隸屬於公會下，其組織、帳務上與公會分屬各別獨立單位。
2. 敬請 清寒獎助學金委員會函文相關辦法、細則，以提供公會協助發函予 歷屆理事長、理監事暨顧問，捐贈者可指定受贈學校，如未指定者由獎助學金委員會統籌辦理、安排。

聯席會議相關照片如下：(歡迎至 facebook 粉絲專頁進行更多瀏覽暨下載。)





許理事振勝暨黃理事福郎會中合影。

胡監事萬吉、田理事家炎暨楊顧問洋洲合影。

林顧問淑慧、許監事淑敏暨美麗的2位夫人暨粘公子。

感謝全體副理事長聯合致贈理監事暨顧問襯衫。

感謝 蔡常務監事豐名致贈理監事暨顧問領帶乙條。

四、五、六月慶生聯誼。

四、五、六月慶生聯誼。

鐘林美珠秘書長、何監事財丁、朱理事長慶生合影。

第九屆劉前理事長朝明與會，邀請致詞

會後聚餐聯誼。

林監事詔訓、鐘林美珠秘書長、藍監事琦傑、邱理事振然合影。

貴賓李嘉平先生、張榮譽副理事長清露、楊顧問清田合影

十一、散會。(聚餐聯誼)

正本：本會理事長、歷屆理事長、全體理監事及顧問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副本：本會秘書處

新北市塑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屆
 理事長 **朱滄海**